

证券代码：301192

证券简称：泰祥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2-002

十堰市泰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此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；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形式召开；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，实际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8 人。其中董事沈烈、孙洁、许霞因疫情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会议主持人为董事长王世斌先生；会议列席人员为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

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相关法律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签署<关于江苏宏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意向协议书>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公司拟以支付现金方式收购应志昂、程孟宜、应承洋、应承晔以及其他股东持有的江苏宏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少于 76.38%股权，双方就股权收购事项签署《关于江苏宏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意向协议书》。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江苏宏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意向协议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3）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沈烈、孙洁、许霞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(一) 《十堰市泰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- (二) 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；
- (三) 《关于江苏宏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意向协议书》。

十堰市泰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8月23日